

剑阁县柳沟镇柳林页岩机砖厂砖瓦用页岩矿
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方案

评审复核意见

2020年5月21日，剑阁县自然资源局组织地质矿产、地环、土地及农业、林业、水务、财审相关专家，并组成评审委员会对《剑阁县柳沟镇柳林页岩机砖厂砖瓦用页岩矿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方案》（以下简称《方案》）进行了评审。评审组在听取了编制单位汇报后，经过审阅报告及其相关附件、质询答辩与评审等过程，并在评审后复核了《方案》修改稿的修改完善情况后，形成如下意见：

一、《方案》评审意见

1、《方案》编制格式符合编制规范的要求。

2、通过收集已有资料，进行野外调查和综合分析，对矿山基本情况进行了详细论述。

3、《方案》对矿山土地利用现状、地质环境问题进行了分析，划分复垦土地范围、复垦土地单元、破坏土地特征现状等结论基本正确、可信。对矿区土地利用、矿山地质环境问题进行预测及综合评估结论基本正确。

4、《方案》确定的地质环境评估范围合理，评估级别正确。确定的地质环境保护范围及防治措施合理，土地复垦目标、复垦规划、投资经费估算及保障措施均较为合理。

5、《方案》提出了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总体目标与任务，并对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工作进行了部署；对土地复垦及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恢复治理费用按照相关规定进行了投资概算，提出方案基本可行，同意通过。

6、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建议

(1) 更新编制依据政策性文件中已知废止文件，补充完善相关法律法规最早颁布时间。

(2) 复核完善社经概况。

(3) 补充完善宜林理由，优化植物设计、复核苗木规格、复核穴整地规格。

(4) 复核材料价格信息、投资估算取费相关相关，复核相关单价，建议按照最新的信息造价。

(5) 复核排水沟渠设计，优化排水沟设计，建议采取水土保持工程设计规范2014，补充用水定额及分区、断面分析成果表等，进一步符合供需分析。

(6) 复核是否已有排土场，补充各分区土地损毁方式。

(7) 细化土资源平衡分析，分区论证土源的可行性；复核有无排土场，表土是否剥离，未剥离需补充外购表土来源，细化分区覆土分析。

(9) 补充水田或旱地复垦质量，覆土去回，复核土地类型是否为水田，复核土地权属。

(10) 材料接近期计算、税率按9%，考虑地灾其他类型扩大系

数、调整提高混凝土砂浆、种草、人工等费用。

(11) 建议按照各位专家的评审意见完善相关优化图件、修改完善文字错漏等内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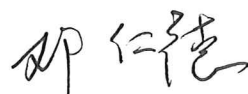
二、复核意见

经本人对《方案》修改前后的内容进行对比复核，确认该《方案》已按照专家评审意见认真进行了相关内容复核对方案进行了认真修改、完善、补充，对未修改的部分说明了不予修改的理由。

修改后本《方案》适用年限按3年（2020年6月~2023年6月），项目复垦区责任面积为1.8359hm²，设计复垦率为100%，《方案》经费估算总计36.3093万元，建议及时进行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实施阶段应加强资金监管及落实到位，加强地质环境保护及复垦工程的质量监督、监测工作，确保实现矿山地质环境保护及土地复垦目标任务。

现同意通过该方案，请按规定程序上报备案。

专家组主任委员：



2020年8月3日